

#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孟农领〔2024〕31号



## 关于孟津区 2024 年第九批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的批复

区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财政局：

区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关于实施 2024 年度第三批道路建设项目的报告》已收悉。

根据《河南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规范管理切实发挥扶贫项目效益的通知》（豫脱贫办〔2019〕46号）文件精神，结合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及我区 2024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任务目标，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批复实施你们申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请区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财政局

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拨付进度，确保各级衔接资金按上级要求时间节点支出完毕。

本次批复实施的项目包含：

区交通运输局申报的 1 个道路建设项目，共计使用衔接资金 95 万元，其中：使用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95 万元（洛财农【2024】49 号）。

项目实施后资金支付以单个项目建设实际或竣工决算情况据实拨付。

附件：孟津区 2024 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道路  
建设项目资金台账表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 11 月 14 日



附件

## 孟津区2024年度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道路建设项目资金台账表

省 辖 市	县(市、 区)	项目名称	项目 类型	建设 性质	实施 地点	时间 进度	责任 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万元)					资金筹 措方式	受益对 象	绩效目标	群众 参与	帮扶机制
									总投 资规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合计	4						95	0	0	95	0					
洛 阳 市	孟 津 区	2024年孟 津区朝阳 镇卫坡村 路道路建 设项目	村基础 设施	新建	卫坡村	2024.1- 2024.12	交 通 运 输 局	朝 阳 镇 卫 坡 村 新 建 沥 青 混 凝 土 路 0.751公 里,宽度6 米,厚0.06 米。	95			95		财 政 衔 接 补 助 资 金	卫 坡 村	提 升 朝 阳 镇 卫 坡 村 基 础 设 施 水 平 受 益 人 口 2106人。	是	完 善 村 基 础 设 施, 方 便 群 众 生 产 生 活。

